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林敬庭

電話：03-3322101#7419

電子信箱：asd3213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社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275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有關欲申請他縣市介聘至新竹市東區科園國小之教師
相關應知悉事項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竹市政府112年3月23日府教學字第1120049713號函
辦理。

二、新竹市東區科園國小因少子化，預估112學年度新生班級數
為3班，若選填該校而有超額之情事，將依「新竹市立國民
中小學教師超額作業注意事項」辦理超額移撥等事宜。

三、請協助轉知貴校欲申請112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
介聘他縣市服務至新竹市學校之教師，宜審慎選填志願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

副本：本局特殊教育科、本局學輔校安室

